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4-031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生医疗”或“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莫若理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到会董事 5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获授权益的资格及相应权益份额，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数由 32 人调整为 30 人，对应未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授予至其他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总量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调整属于股东大会对董

事会授权范围内的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4 年 10 月 22 日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3.5 元/股，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475,500 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授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4 日